

9个盟市实现“无犯罪记录证明”全程网办

本报讯(记者 安娜)8月27日,记者从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了解到,内蒙古9个盟市实现“无犯罪记录证明”全程网办。

近年来,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以政务服务资源整合为突破,引领推动“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服务事项跨区域在线办理、跨层级协同联动、跨终端支撑服务,打造高效、权威、便

捷的一体化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目前,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完成了与公安部“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自治区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盟市公安局等17个平台的数据对接;规范公安政务服务事项,提供更多在线优质服务。本着让群众“少跑腿好办事”、为基层民警减负“松

绑”的工作理念,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还组织相关警种和技术力量,依托“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开发完成无犯罪记录证明开具业务“全程网办”功能,分批次组织盟市公安局试点上线。

目前,内蒙古已有呼和浩特、包头、呼伦贝尔、通辽、赤峰、乌兰察布、鄂尔多斯、巴彦淖尔、阿拉善等9

个盟市公安局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上线了个人无犯罪记录证明“全程网办”业务,累计服务群众17.29万余人次,在线开具证明材料17.3万余份。按照单笔业务线下节约群众跑腿时间40分钟估算,已为群众节省大约692万分钟的时间,在线服务群众效果显著。

青少年变身“大法官” 沉浸式体验模拟法庭



本报讯(记者 安娜)为提高青少年法律意识和法治素养,8月25日,团市委联合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开展“与法同行 健康成长”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实践活动。

活动中,在检察官的带领与讲解下,孩子们走进呼和浩特市人民检察院,“零距离”了解检察文化,接受法治熏陶。在模拟法庭,孩子们变身“审判长”“审判员”“公诉人”“辩护人”“被告人”和“法警”等角

色,沉浸式进行了一场未成年人故意伤害庭审案例体验,深度感受法律的庄严与公正。

据介绍,角色扮演不仅让孩子们亲身体验法律程序的严谨性,更能让孩子们在互动与辩论中加深了对法律知识理解和运用。值得一提的是,本次模拟法庭特别增设了现场直播环节,吸引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

最后,孩子们走进卓兰未检青少年法治教育展厅,检察官结合未成年人犯罪和办案实际,现场为孩子们讲解了如何预防校园欺凌、性欺凌、远离毒品犯罪以及网络犯罪等内容。通过以案释法、图文解说、互动问答等“融合式”的现场教学,让孩子们进一步了解到常见的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类型及自护知识。

网红主播成老赖 被法院公开悬赏



本报讯(记者 安娜)在网络社交平台上,陈某是能说会道、拥有数十万粉丝的网红主播。现实中,陈某却是一拖再拖不愿履行还款义务的被执行人。悬赏公告发布,他终于坐不住了……

数年前,被告陈某因做生意急需资金周转为由,向原告赵某借款并出具借条一张,载明借款金额及利息。后经赵某多次索要未果,双方关系恶化,遂将陈某起诉至回民区人民法院。判决生效后,陈某并未按判决书的内容履行还款义务,于是赵某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

回民区人民法院经调查了解到,陈某是一名小有名气的网络主播。执行立案后,执行法官采用邮寄、公告送达的方式向陈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查封财产的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并采取传统查控和网络查控等多种方式对其名下的财产情况展开深入调查。陈某表示自己生意亏本,暂时拿不出这么多钱,愿意分期分批偿还该笔借款。于是在执行法官的主持下,双方自愿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而让赵某头疼的是,签完和解协议后陈某却不履行还款义

务,玩起了“拖延术”。面对执行法官的多次电话联系,陈某均采取不接电话不露面的消极态度,拒不配合法院执行工作,案件一时陷入僵局。

因找不到陈某,赵某通过向法院递交悬赏执行申请以查找陈某下落,回民区人民法院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新闻媒体等多途径发布执行悬赏公告,督促其主动还款。悬赏公告的发布给陈某带来了不小的舆论压力,不少认识他的网友纷纷在评论区发出评论。陈某一方面担心被举报、封号而导致日后的事业受挫,另一方面担心被熟人知晓有损颜面,在强大的压力之下,他主动到法院协商执行。执行法官了解了双方的诉求和困难,多次与双方当事人沟通协调,耐心倾听他们的意见,分析利弊,寻找解决问题的最佳途径。终于,陈某感受到法律的威严和执行法官的用心良苦,态度也缓和下来,请求执行法官给其改正错误、配合执法的机会。

8月27日,记者从回民区人民法院了解到,考虑到陈某现有的经济条件和实际情况,赵某同意给予一定的宽限期,双方约定了可以偿还申请执行人的款项,不足部分陈某将在限期内用现金补足。

比骗子更快一步 9万元钱保住了



本报讯(记者 安娜 通讯员 马帅)几天前,家住土左旗的董女士深陷电信诈骗,按照对方要求独自外出操作转账。所幸,其朋友发现异常后报警求助。最终在警方的劝阻下,保住了董女士从网贷平台借来的9万元钱。

8月23日傍晚,土左旗公安局察素齐派出所接到一女子报警称,其朋友董女士当天接到一个电话后,独自离家并关闭了手机失联。“我怀疑她遭遇了电信诈骗,快帮忙找找她吧!”该女子说。

原来,董女士在失联之前情绪紧张且行为异常。从没有向周围人借过钱的她,连续给多位亲友打电话借钱,还让报警人帮其给陌生的外地银行账户转账。同时,董女士的丈夫也发现,董女士离家时带走了家中所有的现金和银行卡。民警据此初步断定董女士正在遭受电信诈骗,随即通过调取其家所在小区以及周边道路的监控录像全力寻找董女士的下落。幸运的是,民警很快就在察素齐镇一街道的偏僻角落里找到了董女士。此时,董女士正

通过苹果手机FaceTime同一名身着“警服”的男子视频聊天,并按照对方的指示,已经从网贷平台借款9万元钱并提现至银行卡内。“一共9万元钱是吗?先把这些钱全部转账到我给你的‘安全账户’,5分钟内不到账的话,我会通知当地警方立即抓捕你……”面对视频中的恐吓,董女士甚至不愿相信已经赶到现场对其劝阻的察素齐派出所民警,仍要继续进行转账操作。见状,民警果断中断了通话,又迅速关闭了董女士手机上的转账操作,为其保住了险些被骗的9万元钱。

民警经进一步询问得知,董女士当日接到自称是外地警方的电话,对方恐吓董女士,称其利用自己的银行卡帮助实施电信网络犯罪,还通过苹果手机FaceTime功能向其展示了所谓的“逮捕手续”,并要求董女士向其指定的“安全账户”转账10万元钱以证实清白。信以为真的董女士便按照对方的要求一一照做,所幸被及时赶到的民警成功劝阻。

随后,警方将董女士带到察素齐派出所,帮其揭开骗术。董女士最终意识到自己上当受骗向民警道谢,并表示今后将加强自我防范意识,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想换电瓶又不想花钱 男子盗窃他人电动自行车被抓



本报讯(记者 安娜 通讯员 贾德京)白天,他穿梭大街小巷跑外卖送餐;夜晚,他却动歪心干起偷窃的勾当。8月27日,记者从回民区公安分局了解到,一男子因盗窃他人电动自行车被依法行政拘留。

8月7日12时许,回民区公安分局中山西路派出所接到市民报警称,自己停放在回民区赛宝小区附近的电动自行车被盗。接到报警后,民警立即展开侦查工作,在调取现场周边监控时发现,8月7日5时许,一男子盗窃了报警人的电动自

行车,因其戴着脖套、口罩,给分析研判工作制造了难度。

随后,民警通过实地走访摸排发现,该男子偷完电动自行车后去往一偏僻院落,将被盗电动自行车的电瓶换在另一辆送外卖的电动自行车上。8月19日,民警将犯罪嫌疑人闫某成功抓获,并追回被盗电动自行车。当民警问其作案动机时,闫某表示,因为自己的电动自行车电瓶老旧跑得慢耽误工作,又不舍得花钱换新,于是心生歹念盗窃别人的电动自行车。

目前,闫某已被警方依法予以行政拘留15日处罚,待对被盗物品价格认定完毕后作进一步处理。